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職階人員應試資格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共同資格條件</p> <p>(一) 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p> <p>(二) 性別：不拘。</p> <p>(三) 年齡：不限。(查勞動基準法第54條規定，勞工年滿65歲，雇主得強制其退休)</p>	<p>一、共同資格條件</p> <p>(一) 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p> <p>(二) 性別：不拘。</p> <p>(三) 年齡：不限。(查勞動基準法第54條規定，勞工年滿65歲，雇主得強制其退休)</p>	本點未修正。

二、其他資格條件

職階別	類科		應試資格 (所列資格均須符合)		說明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修正資格	現行資格	
營運職	法務	法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法律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法律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企劃行銷	企劃行銷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金融外匯	金融外匯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資通安全管理	資通安全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授信業務	授信業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壽險精算	壽險精算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金融保險	金融保險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系統分析	系統分析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資料庫管理	資料庫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資產營運	資產營運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建築設計	建築設計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電機工程	電機工程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投資管理	投資管理	<p>1.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p> <p>2. 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或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或資格)測驗成績合格證明(書)者(註)。</p>	<p>1.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p> <p>2. 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或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或資格)測驗成績合格證明(書)者(註)。</p>	本類科未修正。	

職階別	類科				應試資格 (所列資格均須符合)		說明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修正資格	現行資格	
營運職			<u>商務資訊</u>			<u>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u>	鑒於本類科因招考名額有限，致考生多無意願報名，影響甄選作業。嗣後如有人力需求，將併入其他資訊相關類科招考，爰刪除本類科。
	會計稅務		會計稅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政風		政風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人力資源		人力資源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u>職業安全衛生管理</u>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 <u>職業(勞工)安全管理</u> 或 <u>職業(勞工)衛生管理</u> 甲級技術士證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勞工安全管理或勞工衛生管理甲級技術士證者。	配合現行相關職業安全法令名稱之修正，修正類科名稱並酌修應試資格文字。
	物流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為應物流業務發展需要，新增本類科。
	郵儲業務		甲 乙 丙 丁	郵儲業務	甲 乙 丙 丁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專業職(一)	法律事務		法律事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法律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法律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u>郵政法務</u>			<u>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法律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u>	因性質與法律事務類科相近，爰與該類科整併，本類科刪除。
	一般風險		一般風險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u>電子商務(一般資訊)</u>			<u>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u>	鑒於本類科因招考名額有限，致考生多無意願報名，影響甄選作業。嗣後如有人力需求，將併入其他資訊相關類科招考，爰刪除本類科。
	電子商務(網頁設計)		電子商務(網頁設計)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電子商務(企劃行銷)		電子商務(企劃行銷)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物流業務		物流業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職階別	類科		應試資格 (所列資格均須符合)		說明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修正資格	現行資格	
專業職(一)	統計研析	統計研析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一般金融	一般金融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曾任國內外公民營銀行業務工作1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一、配合業務需要增列應試資格。 二、類科名稱未修正。
	一般資訊	一般資訊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儲蓄法規	儲匯法規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法律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法律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一、因性質與壽險法規類科相近，爰與該類科整併並配合修正類科名稱。 二、應試資格未修正。
	財務管理	財務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壽險核保	壽險核保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壽險經紀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鑒於壽險業務相關類科眾多，招考名額分散，影響甄選作業。嗣後如有人力需求，將併入其他壽險業務相關類科招考，爰刪除本類科。
	壽險理賠	壽險理賠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壽險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鑒於壽險業務相關類科眾多，招考名額分散，影響甄選作業。嗣後如有人力需求，將併入其他壽險業務相關類科招考，爰刪除本類科。
		壽險法規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法律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因與儲匯法規類科整併，爰刪除本類科。
	壽險行銷	壽險行銷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程式設計	程式設計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系統操作	系統操作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職階別	類科		應試資格 (所列資格均須符合)		說明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修正資格	現行資格	
專業職(一)	資安與網路管理	資安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一、因性質與網路管理類科相近，爰與該類科整併並配合修正類科名稱。 二、應試資格未修正。
		網路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因與資安管理類科整併，爰刪除本類科。
	營建工程	營建工程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電力工程	電力工程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房地管理	房地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機械設備	機械設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金融投資	金融投資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或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或資格)測驗成績合格證明(書)者(註)。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或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或資格)測驗成績合格證明(書)者(註)。	本類科未修正。
	圖書館管理	圖書館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會計處理	會計處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政風業務	政風業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機械修護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鑒於本類科因招考名額有限，致考生多無意願報名，影響甄選作業，爰刪除本類科。
	電子修護	電子修護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勞工安全衛生業務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職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者。	配合現行相關職業安全法令名稱之修正，修正類科名稱並酌修應試資格文字。

職階別	類科				應試資格 (所列資格均須符合)		說明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修正資格	現行資格	
專業職(一)	郵儲業務	甲	郵儲業務	甲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各科、系、組、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本類科未修正。
		乙		乙			
		丙		丙			
		丁		丁			
專業職(二)	櫃台業務		櫃台業務		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本類科未修正。
	外匯櫃台		外匯櫃台		1.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2.曾任國內外公民營銀行外匯業務工作6個月以上具有證明者。	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一、配合業務需要增列應試資格。 二、類科名稱未修正。
	郵務處理		郵務處理		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本類科未修正。
	護理人員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相關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有護士或護理師證照者。		為符法令規定僱用護理人員，新增本類科。
	郵遞業務		郵遞業務		1.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2.具有二輪普通重型機車駕照及普通小型汽車駕照(持照條件：A-無限制或正常)者。	1.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2.具有二輪普通重型機車駕照及普通小型汽車駕照(持照條件：A-無限制或正常)者。	本類科未修正。
運輸業務		運輸業務		1.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2.具有二輪普通重型機車駕照及普通大貨車駕照者。	1.高中(職)以上畢業者。 2.具有二輪普通重型機車駕照及普通大貨車駕照者。	本類科未修正。	

註：

修正後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如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或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測驗成績合格證明者，依金管會規定必須加考「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並取得合格證明。	如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或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測驗成績合格證明者，依金管會規定必須加考「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並取得合格證明。	未修正。